

证券代码：300615

证券简称：欣天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6

深圳市欣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欣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并于2023年8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魏强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会议的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相关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欣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